

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

根据2007年8月10日的会议通知，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07年8月20日上午10：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沈强先生召集和主持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有效。会议审议并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全票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阅了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报告摘要：

监事会全体成员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结果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二、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：

提名沈强、鲁富贵作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。监事候选人简历见本公告附件。

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07年8月21日

附件：

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

沈强先生，现年 51 岁，大专学历，助理经济师。现任浙江茉织华（集团）实业公司党委副书记。2001 年起任至今公司第一、第二届监事会召集人。沈强先生目前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，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鲁富贵先生，现年 34 岁，大学学历，中共党员，曾任平湖市第二造纸厂厂长秘书、办公司副主任、浙江景兴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企划部副经理、团委书记，现任公司董事会。卢富贵先生目前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，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